

证券代码：873713

证券简称：薪泽奇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仁豹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仁豹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7月26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

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黄仁豹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黄仁豹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杨碧林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杨碧林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杨碧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袁军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

袁军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袁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陆建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陆建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陆建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杨光耀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杨光耀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杨光耀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 日